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1〕2114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珠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的关注公告

受珠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江人寿”或“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其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的资本补充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工作。截至本公告出具日，珠江人寿存续期内并经联合资信评级的债券为“19 珠江人寿 01”“19 珠江人寿 02”“19 珠江人寿 03”与“20 珠江人寿 01”。根据联合资信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出具的《珠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跟踪评级信息公告》，珠江人寿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2019 年第一期资本补充债券（18 亿元）、2019 年第二期资本补充债券（8.5 亿元）、2019 年第三期资本补充债券（5 亿元）和 2020 年第一期资本补充债券（3.5 亿元）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联合资信关注到，近日，珠江人寿分别因项目子公司融资借款超过监管比例规定、保险资金违规用于缴纳项目竞拍保证金以及关联方长期占用保险资金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银保监会”）行政处罚，其中对公司的罚款合计 90 万元，对 4 名相关责任人警告并罚款合计 48 万元。

针对上述事项，联合资信已与珠江人寿取得联系，就本次行政处罚后续整改情况以及该处罚对公司声誉、内部控制以及业务发展等方面产生的影响进行问询。珠江人寿表示，针对项目子公司融资借款超过监管比例规定的问题，公司已通过股东借款转增注册资本的方式完成了整改，各项目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公司对子公司的股东借款比例压缩至 40% 以内；违规用于缴纳项目竞拍保证金的保险资金已回收并已按约用款；公司已收回关联方长期占用的保险资金 6.64 亿元，同时公司成立了以董事长、总裁、投资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及各相关部门领导组成的专门工作小组，加大对剩余关联方所长期占用的保险资金催收力度。珠江人寿表示，公司目前与各业务渠道的合作未受处罚影响，各渠道保险业务平稳推进，未出现相关投诉及集中退保等情况；未来，公司将积极防范公司治理风险，完善内控制度和流程，增强资金运用风险控制能力。

联合资信认为，虽然珠江人寿已完成项目子公司融资借款超过监管比例规定与保险资金违规用于缴纳项目竞拍保证金的整改工作，但其对不动产项目投资审核、审批流程以及对保险资金用途管控等方面仍有待观察；同时需关注行政处罚决定书中提及的关联方占用且未收回保险资金未来的回收进度以及相关关联方的偿付能力变化情况。另一方面，对于行政处罚决定书中提及



的关联方占用且未收回的保险资金，公司已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约定了有关利息和违约责任等条款，预计该事项对公司的偿付能力影响较为有限。考虑到本次行政处罚可能对公司声誉、公司治理、业务发展、盈利水平等方面带来一定影响，联合资信将与珠江人寿保持沟通，并将持续关注珠江人寿关联交易、资产质量、经营状况、盈利能力以及偿付能力等方面的变化情况，以便动态分析并及时揭示相关事项对珠江人寿主体及相关债券信用水平带来的影响。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9日

